

壹、股東常會議程

集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 點：桃園市觀音區樹林村安和街307號(本公司觀音廠員工活動中心)

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報告已出席股份總數)

二、主席就位、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五年度營運概況報告。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五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表。

(四)、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承認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事項：無。

六、臨時動議

七、散 會

貳、報告事項

一、一〇五年度營運概況報告。

說明：(一)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如附件一。(請參閱本手冊第7-8頁)

(二)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對任何企業背書保證，亦未將資金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林美玲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等表冊，經本公司監察人審查竣事，並分別出具查核報告書及審查報告書。

•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詳見附件二、附件三 (本手冊第9-25頁)

(二)敦請監察人宣讀審查報告書

集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林美玲二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等，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本報告書，報請 鑒察。

此 致

集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蘇恩平



益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慶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三、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一)依本公司修訂後公司章程第 26 條條文之規定：

【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且以百分之三為上限提撥董監事酬勞金，前項員工酬勞分派之決議，應經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後行之，並提報股東會。】。

(二)本公司結算一〇五年度獲利新台幣 268,412,615 元，擬依章程之規定，提撥百分之二，計新台幣 5,368,252 元為員工酬勞，並提撥百分之三，計新台幣 8,052,378 元為董監事酬勞，上述金額全數以現金發放之。

(三)配發上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後，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254,991,985 元。

四、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二)本年度 1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守則第十七條及第二十三條條文，設置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及舉報機制，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強化公司治理。

本守則條文內容如附件四 (請參閱本手冊第 26-30 頁)。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會計師及林美玲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監察人審查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二、謹檢附相關資料如下：

- (一) 營業報告書 (附件一，請參閱第 7-8 頁)
- (二) 個體財務報告 (附件二，請參閱第 9-16 頁)
- (三) 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三，請參閱第 17-25 頁)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結算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08,327,895 元，

加計一〇四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369,614,112 元，

加計其他綜合損益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新台幣 576,304,821 元。

二、每股擬配發現金股利 0.3 元，本分配案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
訂定除息基準日配發之。

三、本年度配發之現金股利，現金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
足一元之畸零款，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嗣後如因公司股本變動影
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
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 (如下)，敬請 承認。

決議：

集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369,614,112	註 1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08,327,895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19,195,603	
小 計	597,137,610	
減：提列項目		註 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0,832,789)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76,304,821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	183,529,014	
股票股利(每股 0 元)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92,775,807	

註 1：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採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註 2：盈餘分配以一〇五年度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肆、討論事項：無

伍、臨時動議